

证券代码：834018

证券简称：尚宝罗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

保荐

尚宝罗江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尚宝罗江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1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018	尚宝罗	2022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君哲律师事务所万军、朱煜律师。

####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城西工业集中区尚宝罗路 1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4。

###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在 2022 年度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股东为公司提供销售货物和关联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三）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四）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六）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八）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6。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和 2021 年度的审计报告均无异议。董事会将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和 2021 年度的审计报告均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一）审议《尚宝罗江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尚宝罗江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报告编号：永证专字（2022）

第 310101 号)。

(十二)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十三) 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十四) 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十五)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祁珍珍拆出资金 50 万元, 该款项已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归还, 相关的资金利息也已归还公司, 违规情形已消除。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十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25日上午8时至10时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城西工业集中区尚宝罗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城西工业集中区 尚宝罗路 1 号 2、联系电话：0514-88209222 3、传真：0514-88224929 4、 邮政编码：225800 5、联系人：杨雯雯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 1 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尚宝罗江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